

# 國立中正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化學科專門課程科目學分一覽表

教育部 102 年 3 月 15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20038526 號函核定

科目名稱	國中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主修專長 高中職化學科				
高中職化學科	必備學分數	21	選備學分數	31	總學分數 52
國中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主修專長	領域核心課程	3	化學專長必修共 21 學分 化學專長選修共 31 學分 其他三主修專長共 12 學分	總學分數	67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(含輔系)	(應用)化學系、理化學系、化學工程學系、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、工業化學系、醫藥化學系、應用化學暨生物科學系、化學暨生物化學系、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、生化科技學系、分子與生物化學系、藥用化妝品學系、醫藥暨應用化學系、生化科學研究所、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研究所、生化工程研究所、生物化學研究所、生物化學研究所、生化與程序工程研究所、生化與生醫工程研究所、生物技術與化學工程研究所、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、有機高分子研究所、材料與化學工程研究所。				
類型	科目名稱	相似科目名稱		學分數	備註
領域核心課程	生活科技概論			3	「自然學域」各主修專長皆須修習
必備科目	普通化學(一)			3	*
	有機化學	有機化學(一)		3	*
	分析化學	分析化學(一)		3	*
	無機化學	無機化學(一)		3	*
	物理化學	物理化學(二)		3	*
	普通化學實驗	普通化學實驗(一)		2	*
	有機化學實驗	有機化學實驗(一)		2	*
	分析化學實驗	分析化學實驗(一)		2	*
	小計			21	
類型	科目名稱	相似科目名稱		學分數	備註
選備科目	有機反應機構	有機化學(二)		3	○
	有機金屬	無機化學(二)		3	○
	量子化學	物理化學(一)		3	○
	化學動力學	物理化學(三)		3	○
	物理化學實驗	物理化學實驗(一)		2	○
	儀器分析實驗	分析化學實驗(二)		2	○
	儀器分析	分析化學(二)		3	○
	生物化學	生物化學(一)		3	

	材料化學	材料化學導論	3	
	化學數學	化學數學(一)	3	
	有機光譜	有機光譜分析化學	3	
	有機合成	有機合成	3	
	無機光譜	無機光譜化學	3	
	應用化學	應用化學專論	2	
	觸媒化學	工業觸媒化學	2	
	奈米化學	奈米材料科學	3	
	光譜學	光譜應用	3	
	統計熱力學	物理化學(二)	3	
	生物分析化學	生物分析化學	3	
	電化學	電分析與感測器	3	
	藥物化學	藥物生化	3	
	普通化學(二)		3	
		小計	62	
必備科目 -物理	普通物理(一)		3	至少四學分
	普通物理(二)		3	
	普通物理實驗(一)		1	
	普通物理實驗(二)		1	
		小計	8	
必備科目 -生物	普通生物學		6	至少四學分
	小計		6	
必備科目 -地球科學	地球科學概論(一)		3	至少四學分
	地球科學概論(二)		3	
	地球科學概論實習(一)		1	
	地球科學概論實習(二)		1	
	地球物理學		3	
		小計	11	

#### 說明

- 1.修習「化學科」者，應修必備科目 21 學分，選備科目至少 31 學分，合計應至少修滿 52 學分。
- 2.欲登記九年一貫課程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化學主修專長者，除化學專長必選修合計 52 學分外，另應修習領域核心課程 3 學分及本學域其他三主修專長專門課程至少各 4 學分(12 學分)。計 67 學分 (52+3+12=67)。
- 3.科目名稱相類似者，可以內容相近之科目取代。
- 4.«○»代表為選備科目中之必選科目，計有 19 學分。